

福建省莆田市城厢区人民法院

民事裁定书

(2024)闽0302破32号之二

申请人：福建笨嘴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5年5月13日，福建笨嘴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管理人向本院提出申请，称其制作的《福建笨嘴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已经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请求本院裁定认可。

本院认为，2024年10月30日，福建笨嘴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召开债权人会议。会上，管理人制作的《福建笨嘴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经债权人表决后，同意该方案的债权人为5人，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债权人人数的100%，同意票所代表的债权额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100%。前述表决结果已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六十四条规定债权人会议表决获得通过的标准。故《福建笨嘴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是依照法定程序由债权人会议讨论通过并确认，分配原则符合法定顺序，应予准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一十五条之规定，裁定如下：

对债权人会议通过的《福建笨嘴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本院予以认可。

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

审 判 长 刘 明
审 判 员 谢倩倩
审 判 员 王 妍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四日

本件与原本核对无异

书 记 员 黄晨辉

附一：相关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

第一百一十五条 管理人应当及时拟订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提交债权人会议讨论。

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应当载明下列事项：

- (一) 参加破产财产分配的债权人名称或者姓名、住所；
- (二) 参加破产财产分配的债权额；
- (三) 可供分配的破产财产数额；
- (四) 破产财产分配的顺序、比例及数额；
- (五) 实施破产财产分配的方法。

债权人会议通过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后，由管理人将该方案提请人民法院裁定认可。

附二：《福建笨嘴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

一、参加破产财产分配的债权情况

参与破产财产分配的债权人名称或者姓名、债权性质与债权金额，按照人民法院裁定认可的债权表为准。

二、可供分配的破产财产数额

可供分配的破产财产数额为福建笨嘴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破产财产的变价数额，扣除优先清偿“有财产担保的债权”后的财产变价余额。

最后可供分配的财产总额以管理人实际追回的财产为准。

三、破产财产分配的顺序、比例和数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一十三条之规定，破产财产分配的顺序为：

（一）破产费用、共益债务

破产费用包括：（1）破产案件的诉讼费用；（2）管理、变价和分配债务人财产的费用；（3）管理人执行职务的费用、报酬和聘用工作人员的费用。

共益债务包括：（1）因管理人或者债务人请求对方当事人履行双方均未履行完毕的合同所产生的债务；（2）债务人财产受无因管理所产生的债务；（3）因债务人不当得利所产生的债务；（4）为债务人继续营业而应支付的劳动报酬和社会保险费用以及由此产生的其他债务；（5）管理人或者相关人员执行职务致人损害所产生的债务；（6）债务人财产致人损害所产生的债务。

破产费用和共益债务，由债务人财产随时清偿。

（二）债务人所欠职工的工资和医疗、伤残补助、抚恤费用，所欠的应当划入职工个人账户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费用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支付给职工的补偿金。

（三）债务人欠缴的除前项规定以外的社会保险费用和所欠税款。

（四）普通破产债权。

(五) 劣后债权，主要包括破产受理前产生的民事惩罚性赔偿金、行政罚款、刑事罚金等惩罚性债权。

破产财产不足以清偿同一顺序的清偿要求的，按照比例分配。

劣后债权在破产财产分配时劣后于普通债权清偿。

四、破产财产分配方法

1、根据《企业破产法》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二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破产程序所产生的破产费用和共益债务由债务人财产随时清偿。

2、分配方式：以货币方式进行分配为原则，由管理人根据各债权人提供的银行账号转账支付。如有无法通过货币分配的，可以以实物或权利等方式分配，由债权人领取。

3、在人民法院确定的债权申报期限内债权人未申报债权的，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是，此前已进行的分配不再对其补充分配。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的费用，由补充申报人承担。债权人未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

4、分配步骤：本方案经债权人会议通过和人民法院裁定认可后，采取一次性或数次分配的方式分配。

5、分配提存：破产财产分配时，债权人未受领的破产财产分配额，管理人予以提存。债权人自本次分配公告之日起满二个月仍不领取的，视为放弃受领分配的权利。管理人将提存的分配额分配给其他债权人。

破产财产分配时，诉讼或者仲裁未决的债权，参与破产财产预分配，由管理人将其分配额提存。自破产程序终结之日起满二年仍不能受领分配的，人民法院将提存的分配额分配给其他债权人。

6、管理人在最后分配完结后，应当及时向人民法院提交破产分配报告，并提请人民法院裁定终结破产程序。

五、特别说明

1、因笨嘴猫公司相关责任人员至今未向管理人移交任何全部财务资料等，管理人仅根据目前接管和掌握的财产作出本分配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二十三条之规定，自

破产程序终结之日起二年内，如发现债务人有应当追回或可供分配的财产的，债权人可以请求人民法院依本分配方案进行追加分配。

2、破产程序中和破产程序终结后可能追加分配的财产，各债权人的应清偿额、分配额和清偿比例，根据债权人会议通过的《破产财产分配方案》确定的分配规则计算具体分配数额，告知各债权人后进行分配，不再另行表决。

3、为顺利执行本破产财产分配方案，特别提示：债权人名称、联系方式或收款账户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管理人。因债权人自身或其关联方的原因，或账户被查封、冻结、扣划，导致分配款项不能到账，产生的法律后果由相关债权人自行承担。

本次债权人会议如对本破产分配方案表决未通过的，管理人将完善方案并提请债权人会议进行第二次表决。第二次表决仍未通过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六十五条第二款的规定，由人民法院裁定。如人民法院作出裁定的，管理人将根据裁定的分配方案予以分配。

